

首批券商“白名单”出台，优质券商创新空间打开

——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点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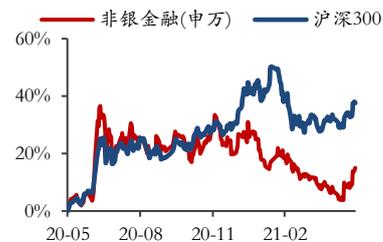
- ◆ **事件：**2021年5月28日，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压实证券公司内控合规主体责任，集中使用有限的监管资源，提高机构监管有效性，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证监会公布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
- ◆ **首批白名单共计 29 家券商，后续根据合规风控情况动态调整。**首批白名单共计包含 29 家券商，名单以中大型券商为主，包含少量小型券商。大型券商除海通证券、广发证券外基本全部入选，部分中小型券商如瑞银证券、华西证券、华宝证券入选。后续证监会将根据证券公司合规风控情况逐月对“白名单”持续动态调整，将符合条件的公司及时纳入，不符合条件的公司及时调出。
- ◆ **“能减则减，能简则简”，白名单券商增资、融资工作流程简化。**一是对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取消发行永续次级债和为境外子公司发债提供担保承诺、为境外子公司增资或提供融资的监管意见书要求。二是简化部分监管意见书出具流程。首发、增发、配股、发行可转债、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券等申请，不再按既往程序征求派出机构、沪深交易所意见，确认符合法定条件后直接出具监管意见书。未纳入白名单的证券公司不适用监管意见书减免或简化程序，继续按现有流程申请各类监管意见书。
- ◆ **创新试点业务的公司须从白名单中产生，白名单券商抢占创新业务先机。**证监会不受理未纳入白名单公司的创新试点类业务申请，纳入白名单的公司继续按照现有规则及流程申请创新业务监管意见书。白名单中的券商有望在金融科技、基金投顾、衍生品业务方面享受“试点特权”，抢占业务先机。易会满主席在近日证券业协会会员大会上表示，行业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稳中求进的理念，强调“稳”并不代表否定创新，而是要更好地健全创新机制。本次白名单制度是健全创新机制的一部分，集中使用有限的监管资源，提高机构监管有效性，从而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 ◆ **合规风控作为券商核心竞争力，后续将有更多的监管事项纳入白名单管理。**白名单中 26 家券商 2020 年分类评价为 A 级以上，3 家 BBB 级券商分别为南京证券、西南证券、中航证券，其中南京证券和西南证券 2020 年的风险覆盖率为 479.89%、335.59%且近期未受到违规处罚。2020 年 7 月 10 日，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的决定》新增风险覆盖率指标，完善持续合规状况的扣分标准。后续证监会也将根据证券公司合规风控情况对白名单进行调整，我们推测本次白名单券商的入选与调整标准与《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中的风险管理能力评价、持续合规状况指标相关。
- ◆ **投资建议：**本次白名单制度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的具体举措，契合易会满主席近日在证券业协会会员大会的讲话精神。进入白名单的券商，将会在业务流程、监督管理方面获得诸多便利，而非白名单券商的创新业务发展会受到限制。白名单制度在做到分类监管、差异化监管、扶优限劣的同时，也打开了优质证券公司创新发展空间，对券商加强公司治理、落实合规风控主体责任发挥正向激励作用，倒逼证券行业整体高质量健康发展。长远来看，资本实力及合规风控实力强劲的头部券商有望持续受益。
- ◆ **风险提示：**市场波动，政策落地不及预期。

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

维持评级

行业表现



%	1M	3M	12M
相对收益	2.98	-2.37	-23.98
绝对收益	6.02	-5.08	14.00

资料来源：Wind，万和证券研究所

作者

朱志强 分析师
 SAC 执业证书：S0380517030001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 (127)
 邮箱：zhuzq@wanhesec.com

刘紫祥 研究助理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 (119)
 邮箱：liuzx@wanhesec.com



图表1 首批证券公司“白名单”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年分类评价结果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年分类评价结果
1	安信证券	AA	17	瑞银证券	A
2	北京高华	A	18	申万宏源	A
3	东北证券	A	19	西部证券	A
4	东吴证券	A	20	西南证券	BBB
5	东兴证券	A	21	招商证券	AA
6	高盛高华	A	22	浙商证券	A
7	光大证券	AA	23	中金公司	AA
8	国金证券	AA	24	银河证券	AA
9	国泰君安	AA	25	中航证券	BBB
10	国信证券	AA	26	中泰证券	AA
11	华宝证券	A	27	中信建投	AA
12	华泰证券	AA	28	中信证券	AA
13	华西证券	A	29	中原证券	A
14	华鑫证券	A			
15	南京证券	BBB			
16	平安证券	AA			

数据来源：证监会官网，万和证券研究所

图表2 《关于修改<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的决定》新增风险覆盖率指标，完善持续合规状况和扣分标准

	证券公司符合以下条件的，按以下原则给予相应加分：
风险管理能力评价	(一) 证券公司最近3个、4个评价期内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的，分别加2分、3分；新设证券公司经营不满3年但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的，参照最近3个评价期内持续达标予以加分；
	(二) 证券公司评价期内风险覆盖率达到130%且净资产150亿元以上、风险覆盖率达到130%的，分别加2分、1分；
	(三) 证券公司实现风险控制指标并表管理、风险管理全面7覆盖境内外子公司、同一业务和同一客户信用风险归口管理、各项业务数据逐日系统化采集、各类风险控制指标T+1日计量与报告的，加1分；最近2个评价期并表管理持续符合监管要求，风险控制流程与业务流程并行运作，及时应对处理异常情形，实现风险控制指标对业务运行有效预警和制约的，加2分。
	证券公司出现以下情形的，按以下原则给予相应减分：
持续合规状况	(一) 公司或者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对公司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被采取出具警示函，责令公开说明，责令定期报告的，每次扣0.5分；
	(二) 公司被采取责令改正，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的，每次扣1分；
	(三) 公司被采取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限制其权利，限制股东权利或责令转让股权的，每次扣2分；
	(四) 公司被采取公开谴责，限制业务活动6个月以下，暂不受理与行政许可有关文件6个月以下，或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对公司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1年以下或者公开谴责的，每次扣2.5分；
	(五) 公司被限制业务活动超过6个月，暂不受理与行政许可有关文件超过6个月，或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对公司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超过1年的，每次扣3分；

资料来源：证监会官网，万和证券研究所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是指取得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资格的机构及其咨询人员为证券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的相关信息、分析、预测或建议，并直接或间接收取服务费用的活动。

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客户发布的行为。

分析师声明：本研究报告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的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投资评级标准：

行业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以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强于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0%以上；

同步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弱于大市：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10%以上。

股票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以公司股价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5%以上；

增持：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 5%—15%之间；

中性：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5%—5%之间；

回避：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本研究报告仅供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若本报告的接受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

本报告由本公司研究所撰写，报告根据国际和行业通行的准则，以合法渠道获得这些信息。本报告基于已公开的资料或信息撰写，但不保证该资料及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本报告不能作为投资研究决策的依据，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无论是否已经明示或者暗示。

本研究所将随时补充、更正和修订有关信息，但不保证及时发布。对于本报告所提供信息所导致的任何直接的或者间接的投资盈亏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任何媒体公开刊登本研究报告必须同时刊登本公司授权书，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并自行承担向其读者、受众解释、解读的责任，因其读者、受众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该媒体承担。本公司对于本免责声明条款具有修改权和最终解释权。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西座 20 楼

电话：0755-82830333 传真：0755-25170093

邮编：518040 公司网址：<http://www.vanho.cn>